

## 附件 2

# 政治考核表填写说明

1. 政治考核表是考生考试录取的重要记载，应由考生本人填写，一律使用黑色钢笔或中性笔填写，要求内容真实、字迹工整、要项齐全。表格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

2. 姓名、曾用名：以公安户籍系统登记为准，不得采用同音字。

3. 出生日期：按照“2000.01.13”格式填写。

4. 政治面貌：从“中共党员、共青团员、群众”中选择填写。

5. 民族：按照“X 族”格式填写。

6. 宗教信仰：没有填写“无”，有则如实填写。

7. 户籍类别：从“农业、非农业”中选择填写。

8. 婚姻状况：从“未婚、已婚、离异”中选择填写。

9. 毕业（就读）院校：填写考生学籍所在学校。

10. 文化程度：如：高中。

11. 公民身份号码：考生身份证号。

12. 职业资格证书名称及等级：如没有取得相关职业资格证书，填写“无”，有则如实填写“XX 资格证书及 XX 等级”。

13. 户籍所在地：按照户口本信息完整填写。
14. 经常居住地：按照考生实际，具体填写到门牌。
15. 通信地址及邮编：家庭住址具体填写到门牌。
16. 本人手机及家庭电话：填写考生常用手机号码、家庭固定电话号码（没有可填写 1 名家庭成员手机号）。
17. 主要经历：按照本人经历逐条填写，每条一行，填写格式为“201X.09—201X.06 XX 市 XX 小学 学生证明人 XXX”。
18. 家庭主要成员：填写父母、同胞兄弟姐妹信息。
19. 主要社会关系成员：填写祖父母、外祖父母信息。
20. 村（居）委会或学校考核意见：应届、往届生均需填写，由考生毕业高中填写考核意见，并加盖行政印章。考生毕业学校不是在陕院校，可由报名所在区高招办填写。
21. 户口所在地或常住地公安派出所考核意见由当地派出所对其本人、家庭情况和社会关系填注意见，并加盖行政印章（此项工作在上交《政治考核表》前完成，陕西省消防员招录工作办公室将根据工作安排对考生提交的《政治考核表》真实性，进行实地走访核查）。
22. 照片：粘贴考生近期 1 寸、免冠、正面、红底彩色证件照。